

語文教育

為因應社會發展、資訊化時代來臨及民眾需求，近年教育部致力推動本國語文研究、整理、推廣工作，積極編纂字辭典工具書，現階段已完成「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國語辭典簡編本」、「國語小字典」、「異體字字典」及「成語典」5部電子辭典。有鑒於國家辭典對於語文教育及文化保存的重要意義，業將辭典編纂業務分階段移至學術為重的國家教育研究院，並成立「本國語文教育研究發展辦公室」，以利辭典常態維護、永續經營及積極創新。為厚植我國語文教育的實力，刻正推動的重要政策如下：

一、建置數位化輔助學習資源

為配合九年一貫課程語文領域教學實施與提供社會人士語文教學及學習需要，推出「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臺灣原住民族語言歷史文化大辭典」及「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網路試用版，上載臺灣學術網路，提供各界查詢使用，為網際網路中重要的語文公共資源。

二、營造校園學習情境

本土語言業列為正式課程，透過各種正式與非正式課程，積極強化母語學習成效。在非正式課程規劃方面，為營造我國母語優質環境，落實母語教育向下扎根、向上延伸的政策，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推動內容包括課程規劃、教學實施、課間活動、情境布置、創作發表或研究等，整體實施成效良好。

三、辦理本土語言獎勵與推廣工作

為傳承與保存本土語言，致力辦理本土語言獎勵與推廣工作，諸如：鼓勵舉辦全國語文競賽、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勵本土語言文學創作暨辦理研習工作、輔導民間團體辦理本土語言教育相關活動、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推廣活動等。為加強推行語文教育，提升民眾語文素養與學習興趣，每年舉辦1次全國語文競賽，頒發個人優勝獎座、團體獎座、精神總錦標獎座及團

體精進獎座等獎項。

四、強化本國語文教育與成立本國語文教育推動會

賡續辦理本國語言文字相關推廣，建置語言學習資源，如：持續維護本土語言電子辭典；辦理本國語言文字字形、字音標準之研訂、整理及獎勵；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工作；為提升多元語言價值，結合民間團體及其他單位之資源與力量，共同推展本土語言活動。另為提升本國語文教育推動能量，教育部修正「本國語文教育諮詢會設置要點」，改設「本國語文教育推動會」並強化其組織。藉由成立「本國語文教育推動會」，提供本國語文教育政策、研究及推廣之相關諮詢與執行建議，並作為跨部會溝通平臺，指導及議決各項本國語文教育政策。